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18)

## 公告 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兩時所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兩時正在中國山東省烟台市牟平區新城大街889號安德利大樓10樓會議室舉行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均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為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股東代表、本公司監事代表以及北京大成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察員。

###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49,000,000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對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親身、委派代理人或透過網上投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共持有有表決權股份296,787,048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85.0393%。

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審議並以現場投票及網上投票相結合的方式通過如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及佔總投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通過關於公司以簡易程序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回報措施和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	296,787,048 100%	0	0
2.	審議及通過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專項報告的議案。	296,787,048 100%	0	0
3.	審議及通過關於公司未來三年(2024-2026年)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	296,787,048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及佔總投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4.	審議及通過選舉張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296,787,048 100%	0	0

由於投票贊成決議案第1至3項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該等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作為特別決議案獲得通過。由於投票贊成決議案第4項的票數超過一半，故該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作為普通決議案獲得通過。

股東可參閱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以瞭解上述決議案的詳情。

## 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張輝先生辭任董事會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戰略委員會委員職務，自2024年4月29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6月18日起生效。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委任將由董事會在臨時股東大會之後於2024年6月19日的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和批准。有關張偉先生的履歷詳情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閱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披露資料概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安

中國烟台，2024年6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安先生、王坤先生、王萌女士及王艷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宗宜先生及張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龔凡先生、王雁女士及李堯先生。

\* 僅供識別